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月1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环球精选混合(QDII)
基金主代码	51969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8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2.941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05,921,928.48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592,192.85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1.70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1次分红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年至少分配1次,最多分配10次,年度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年度可分配收益的10%。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基金可供分配利润为105,921,928.48元,本年度已分配金额为0.00元。“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 年度可分配收益×10%–本年度已分配金额 = (年末可供分配利润+本年度已分配金额)×10%–本年度已分配金额。因此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本次需分配的最低金额为10,592,192.85元。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1月15日
除息日	2026年1月1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1月2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其红利将按2026年1月14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自2026年1月19日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投资人选择红利再投资,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本分红方案经本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事先未做出收益分配方式选择的,则默认方式为现金分红。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红利款将于现金红利发放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息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2、本次分红确认的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提交并被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分红方式为准。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到销售机构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交易时间结束后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申请对本次分红无效。

3、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4、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及本基金净值波动的客观因素,在不违反本基金基金合同的前提下,于权益登记日调整最终的分红方案并届时公告。

5、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查询当前的分红方式。

风险提示:基金的分红行为将导致基金净值产生变化,但不会影响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中证红利低波动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月1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中证红利低波动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中证红利低波动100指数
基金主代码	02015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3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交银施罗德中证红利低波动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中证红利低波动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12月31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1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中证红利低波动100指数A	交银中证红利低波动100指数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0156	020157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393	1.1341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7,605,679.84	11,723,143.43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300	0.030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1月14日
除息日	2026年1月1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1月1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其红利将按2026年1月14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自2026年1月16日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投资人选择红利再投资,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本分红方案经本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事先未做出收益分配方式选择的,则默认方式为现金分红。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红利款将于现金红利发放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息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2、本次分红确认的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提交并被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分红方式为准。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到销售机构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交易时间结束后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申请对本次分红无效。

3、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4、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及本基金净值波动的客观因素,在不违反本基金基金合同的前提下,于权益登记日调整最终的分红方案并届时公告。

5、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查询当前的分红方式。

风险提示:基金的分红行为将导致基金净值产生变化,但不会影响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1698 证券简称:中国卫通 公告编号:2026-004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严重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1月8日、1月9日和2026年1月1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截至2026年1月12日收盘,公司股票连续10个交易日内(2025年12月26日至2026年1月1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0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但近期公司股票价格脱离公司基本面,投资者参与交易面临极大风险。

● 股价短期涨幅过大的风险。公司股票自2025年12月3日以来收盘价格累计上涨幅度为160.04%,同期申万军工行业涨幅40.68%,上证A指涨幅7.42%,公司股票短期涨幅高于同期行业及上证指数涨幅,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及非理性炒作的情形,公司股票击鼓传花效应十分明显,交易风险极大,存在短期大幅下跌的风险。目前公司股价已处于历史最高点,已严重脱离基本面,存在短期大幅下跌的风险,投资者交易存在极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经营相关风险。202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2.8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13.49%。2025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40.5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2.73%。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经营相关风险。

● 估值偏高的风险。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877.55,最新市净率为14.34,公司所处申万军工行业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214.27,最新市净率为5.67。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最新市净率显著高于平均水平,存在估值偏高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换手率较高的风险。除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控股股东可交债专户外,公司实际可流通股份比例为21.15%。2026年1月12日,公司股票换手率为6.22%,前五个交易日(2026年1月5日至1月9日)日均换手率为6.87%,高于日常换手率。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严重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1月8日、1月9日和2026年1月1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截至2026年1月12日收盘,公司股票连续10个交易日内(2025年12月26日至2026年1月1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0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但近期公司股票价格脱离公司基本面,投资者参与交易面临极大风险。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近期市场环境和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和其他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四)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股价短期涨幅过大的风险。公司股票自2025年12月3日以来收盘价格累计上涨幅度为160.04%,同期申万军工行业涨幅40.68%,上证A指涨幅7.42%,公司股票短期涨幅高于同期行业及上证指数涨幅,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及非理性炒作的情形,公司股票击鼓传花效应十分明显,交易风险极大,存在短期大幅下跌的风险。目前公司股价已处于历史最高点,已严重脱离基本面,存在短期大幅下跌的风险,投资者交易存在极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经营相关风险。202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2.8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13.49%。2025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40.5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2.73%。

(三)估值偏高的风险。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877.55,最新市净率为14.34,公司所处申万军工行业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214.27,最新市净率为5.67。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最新市净率显著高于平均水平,存在估值偏高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换手率较高的风险。除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控股股东可交债专户外,公司实际可流通股份比例为21.15%。2026年1月12日,公司股票换手率为6.22%,前五个交易日(2026年1月5日至1月9日)日均换手率为6.87%,高于日常换手率。

四、公司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2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3,29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71,006.25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3,3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88,403.71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三	被担保人名称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的下游客户
	本次担保金额	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33,620.49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93,030.43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30.99
特别风险提示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注:数据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自2025年12月11日至2026年1月10日,公司及子公司新增担保情况如下:

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使用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

2026年1月9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清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福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开展的授信等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100.00万元,本次实际担保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

2025年12月30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清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祥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在该行开展的授信等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100.00万元,本次实际担保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

2025年12月30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清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福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开展的授信等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100.00万元,本次实际担保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

2025年12月30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清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福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开展的授信等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100.00万元,本次实际担保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

2025年12月30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清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健马动物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开展的授信等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100.00万元,本次实际担保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

2025年12月30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清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天马福荣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开展的授信等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100.00万元,本次实际担保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

2025年12月30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清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天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开展的授信等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100.00万元,本次实际担保额为人民币997.00万元。

2025年12月26日,公司与广西上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保证担保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金马生态养殖有限公司在该行开展的授信等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本次实际担保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

2025年12月2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天马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与湖北浠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洗马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跃马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在该行开展的授信等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额为人民币990.00万元,本次实际担保额为人民币990.00万元。

2025年12月24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清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天马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在该行开展的授信等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100.00万元,本次实际担保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

2025年12月24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清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泉州正源生态养殖有限公司在该行开展的授信等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100.00万元,本次实际担保额为人民币400.00万元。

2025年12月24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清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福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开展的授信等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100.00万元,本次实际担保额为人民币999.00万元。

2025年12月24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清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健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开展的授信等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100.00万元,本次实际担保额为人民币999.00万元。

2025年12月24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鳗鲡堂生态养殖有限公司在该行开展的授信等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本次实际担保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

2025年12月1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天马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与武穴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为湖北省鑫马水产贸易有限公司在湖北武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桥支行开展的授信等业务以连带责任保证的形式提供反担保,担保总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本次实际担保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

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业务履约担保的进展情况

(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业务履约担保的进展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新增的为子公司提供业务履约担保的情形。

(2)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华龙集团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集团”)对其控股子公司提供业务履约担保的进展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华龙集团本期不存在新增的对其控股子公司提供业务合同履约担保的情况。

3、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新增的为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4、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下游客户及产业链供应商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新增的为下游客户及产业链供应商提供担保的情形。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5年4月30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下游客户及产业链供应商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5年5月23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和业务履约担保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于2025年10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5年10月31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业务履约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5年12月25日召开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下游客户及产业链供应商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1、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使用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外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进出口贸易融资、资金交易、买方信贷、项目贷款、并购贷款等)提供担保48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含等于)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18亿元额度的授信担保,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14亿元额度的授信担保;为资产负债率超过(含等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6亿元额度的授信担保,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10亿元额度的授信担保。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2、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业务合同履约担保19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含等于)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8.5亿元额度的履约担保,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4亿元额度的履约担保;为资产负债率超过(含等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3.65亿元额度的履约担保,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2.85亿元额度的履约担保。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担保业务类型包含由公司或子公司直接为其他子公司提供担保;由第三方担保机构为子公司或公司的相关业务提供担保,公司或子公司向第三方担保机构提供反担保。上述总担保额度仅为预计最高担保额度,上述额度可在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在预计额度内,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按照实际情况内部调剂使用(含有效期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3、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总额度不超过15亿元的担保,包括为资产负债率超过(含等于)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7亿元的担保额度,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5亿元的担保额度;为资产负债率超过(含等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0.5亿元的担保额度,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2.5亿元的担保额度。本次融资租赁及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前述额度可在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每笔融资期限根据单笔融资租赁业务的期限确定。

4、公司及子公司为下游客户及产业链供应商等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总额度不超过5.5亿元的担保,前述担保额度可在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即有效期内任一时点为下游客户及产业链供应商等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5.5亿元。担保业务类型包含由公司或子公司直接为下游客户及产业链供应商等产业链合作伙伴向金融机构的融资提供担保;由第三方担保机构为公司及子公司的下游客户及产业链供应商向金融机构的融资提供担保,公司或子公司向第三方担保机构提供反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4月30日、5月6日、5月24日、10月16日、11月1日、12月10日、12月26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2025-015、2025-018、2025-023、2025-024、2025-030、2025-035、2025-069、2025-072、2025-077、2025-090、2025-098)。

(四)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5年5月23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和业务履约担保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如有富余,公司管理层可将剩余额度调剂用于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调剂事项实际发生时确定调剂对象及调剂额度。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截至2026年1月10日,公司已将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尚未使用的授信担保额度8,000万元调剂至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并将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全资子公司尚未使用的融资租赁担保额度6,000万元调剂至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全资子公司。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江西福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江西福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陈加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824MACM2LB230
成立时间	2023/6/13
注册地	江西省吉安市新干县金川镇滨江大道西侧(商务楼A)
注册资本	6,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水产养殖,食品生产,饲料生产,水产苗种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生物饲料研发,生物有机肥料研发,畜牧渔业饲料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水产品零售,水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福建祥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福建祥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通过天马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陈加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400MA350QNB4M
成立时间	2020/11/6
注册地	福建省三明市建宁县濉溪镇河东村将屯19号
注册资本	1,230万美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饲料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畜牧渔业饲料销售;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在《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开展经营活动)

3、广东福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广东福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田春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090185757J
成立时间	2014/1/14
注册地	汕头市龙湖区长江路98号1204房之二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生物技术、饲料的研发;销售:配合饲料(粉料、颗粒料)、饲料添加剂;商务信息咨询;国内货运代理;水产养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浙江福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福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通过江苏福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王华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088888265XW
成立时间	2014/1/10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东大街7号430室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饲料及生产技术的研发;销售:饲料添加剂、配合饲料;商务信息咨询(除证券期货);水产养殖;货物进出口。

5、江苏健马动物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健马动物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陈加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81MA1WHXX51L
成立时间	2018/5/14
注册地	兴化经济开发区纬三路北侧标准厂房
注册资本	4,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饲料、饲料添加剂、水产养殖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饲料添加剂、水产品批发;对外贸易;商务信息咨询(不含出国留学中介、不含证券、期货、金融信息);货物运输代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水产养殖;动物保健品销售(含网上销售);配合饲料(粉料、颗粒料、片状料、麦状料)生产、销售(含网上销售);环保处理及水质改良剂研发、销售;兽药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福建天马福荣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福建天马福荣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通过福建天马食品有限公司持有其55%股权
法定代表人	陈加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81MA328HTF1M
成立时间	2018/11/13
注册地	福清市上迳镇牌边村62号
注册资本	2,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从事食品生产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水产品冷冻加工;水产品、预包装食品、鱼糜制品的批发、零售及网上销售(不含第三方支付、不含经营性网站和增值电信业务);调味品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海南天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海南天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通过广东福马饲料有限公司持有其54.56%股权
法定代表人	张熊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9005056372567 3
成立时间	2012/12/28
注册地	海南省澄迈县南二环路柏盛粮油商贸物流城第七栋
注册资本	1,6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配合饲料(粉料、颗粒料)生产销售,饲料研发,饲料添加剂批发,商务信息咨询(不含出国留学中介),物流(不含运输),饲料仓储,水产养殖。(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广西金马生态养殖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广西金马生态养殖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通过福建三渔养殖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陈冬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25MAC7R8979G
成立时间	2023/2/7
注册地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上林县白圩镇大浪村鸡荷庄25号
注册资本	4,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水产养殖;水产苗种生产;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海水养殖和海洋生物资源利用装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湖北跃马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湖北跃马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通过湖北天马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杨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125MABY5J56X8
成立时间	2022/9/6
注册地	浠水县蔡河镇查畈村七组81号二楼201
注册资本	2,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货物进出口;食用农产品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畜牧渔业饲料销售;海水养殖和海洋生物资源利用装备销售;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许可项目:水产养殖;水产苗种生产;水产苗种进出口;饲料生产;食品生产;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0、江西天马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江西天马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